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07-011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07年9月10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2名董事在公司本部现场表决,7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全文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河北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文件所做的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并将根据社会公众评议结果进行整改。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07-012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 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7年3月19日下发的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河北证监局于2007年4月4日下发的冀证监发[2007]24号《关于深入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以及2007年4月24日下发的冀证监发[2007]30号文《关于切实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阶段的通知》的要求,荣盛房地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进行了认真、仔细的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采取了现场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电话接待投资者等方式,网上开设投资者关系管理栏目等方式,形式上比较单一,未能有效地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

2.《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执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等人的主动信息披露意识和工作的规范性等方面有待进一步加强。

3.公司重新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制度有待于严格、准确地实施。

4.公司董事会已设立了四个专门委员会,但委员会的功能尚待进一步提升,董事会的工作质量有待于进一步提升。

5.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方式,还未采取过网络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未能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参与权。

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自2003年1月20日完成股份制改造以来,根据公司快速发展的要求,结合生产经营实际,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加强公司治理,从而使公司得以健康规范运行。具体分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加强公司“三会”的规范运作。

1.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并召开公司上市的历次股东大会以及公司上市后的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授权委托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上市召开的股东大会均聘请律师出席,并由律师对会议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提案审议均符合程序,在审议过程中,大会主持、出席会议的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听取所有参会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平等对待所

有股东,确保中小股东的话语权。公司目前还没有发生应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和应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况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也没有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没有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公司上市召开的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充分及时披露。

2.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9名成员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各董事的任免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法定程序。公司制定有《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内部规则作为公司董事会行为准则和范围。

3.公司董事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均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规定亲自参加或者委托其他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在会议上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并对会议的各项议案独立地进行表决,各位董事凭借各自在各自领域多年的从业经验和丰富的专业知识,及时了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都能很好的发挥其专业作用,提出专业的意见和建议,给予公司很大的帮助。

4.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能够仔细审阅公司定期报告、审计报告、董事会等有关文件资料,并就高管人员任免、公司规范运作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在公司发展战略、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决策机制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建设性意见,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对外投资、高管人员的提名及其薪酬与考核、审计等方面起到了监督咨询作用。并能够按照《独立董事制度》独立地履行职务,没有受到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的干预,并且在履行职责过程中能够得到充分保障,并得到公司相关机构、人员的协助。

5.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历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董事会会议不存在他人代为签字的情况,也不存在篡改表决结果的情况。董事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公司上市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文件的规定充分及时披露。

3.监事会
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各监事的任免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法定程序。

4.公司制定有《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监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3年没有对董事会决议否决的情况,未发现并纠正了公司财务报告的不实之处,没有发现并纠正了董事、总经理履行职务时的违法违规行为。监事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公司上市召开的监事会会议决议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充分及时披露。

5.公司在日常工作中,监事会勤勉尽责,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审核公司财务报表、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对公司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

6.经理层
总经理是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并聘任。经理层的任免均根据其实际工作经验由提名委员会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建议并由公司董事会聘任,通过考核其工作能力、管理水平、创新意识,以及以往取得的成绩,来判断其是否胜任担任相应的职务。目前形成了合理的选聘机制。

7.公司实施有效的控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的控制。公司已建立了并完善了经理层的目标责任及考核机制。公司董事会在每年年初为经理层制定了年度经营目标并签订目标责任书,在年度结束后对全年计划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按照考核结果兑现奖励。如果未达到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公司将对经理层人员进行相应的处罚。为了保证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对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公司建立了《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了经理层的职责和范围,防止了越权行为的发生,也避免了“内部人控制”倾向。

8.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履行了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上市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都对此作出了说明和承诺。

9.公司围绕生产经营和内部控制管理建立了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

(二)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先后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薪酬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一系列

列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部门和各系统也制定了相关的规章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上述各项制度建立之后得到了有效的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有效的监督、控制和指导的作用。

新《企业会计准则》执行后,公司进一步细化和完善了会计核算体系,并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重新制定了《荣盛房地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实现了新旧准则核算的平稳过渡。公司财务管理符合有关规定,授权、签章等内部控制环节都得到有效执行。

1.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和应急制度。在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均制定了详尽的岗位职责分工,使公司能够做到资产保管与会计相分离,经营责任与会计责任相分离,授权与执行、保管、审查、记录相分离。规范资金管理,对外担保制度,不存在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对于公司重大投资、关联交易、收购、出售资产等重大事项,按金额及权限分别由总经理、董事会审批或经股东大会批准。根据公司上市后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与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2.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部门,通过审核和检查,保证公司的经营活动以及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正常有效运行,从而能够抵御突发事件的发生,控制生产经营建设的风险。

(三)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其他企业彼此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公司资产完整,拥有独立的经营体系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权关系明确,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土地、资产及商标的所有权,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公司自成立以来均能够独立经营,拥有独立的经营体系。

2.公司人员独立,建立了规范的人事治理结构

公司设有人力资源部,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独立和分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公司股东单位兼任职务,不存在交叉任职的情况;公司的财务人员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公司财务独立,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成立以來,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体制;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主体,依法独立纳税。

4.公司机构独立,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管理机构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有效分离,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相同的情形。

5.公司业务独立,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公司目前独立经营房地产项目的开发与销售,以自有的土地使用权开发房地产业项目,按照房地产项目的开发流程,自主招标采购项目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并以独立的销售部门销售自己开发的房地产产品,在业务上不存在与控股股东的依赖关系。

(四)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1.公司制定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制定了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公司的各项重大事件均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各项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董

事,能够参与董事会会议,并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其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得到保障。

2.由于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完善,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所以公司上市至今,未发生信息泄密事件或发生内幕交易行为,也未发生过信息披露“打补丁”情况。也未因信息披露不规范而被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惩戒措施。

3.公司上市聘请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就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证券发行培训,通过培训的方式加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规范运作的意识,从而使公司及有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动信息披露意识逐渐加强,增强了公司的透明度。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公司自2007年8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以来,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法律法规知识进行了学习和理解,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原有的各项制度进行了重新修订、补充和完善。但作为一家刚上市的公司,仍存在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

1.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采取了现场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电话接

证券代码:600207 股票简称:st安彩 编号:临 2007-28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份拍卖结果的公告

受人民法院委托,河南省信创拍卖有限公司于2007年9月10日公开拍卖河南安彩彩色影像管玻壳有限公司持有的我公司股票流通股A股86,926,596股,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2.44元/股拍得71,926,596股,该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6.35%,百瑞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2.44元/股拍得15,000,000股,该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41%。本次股份拍卖完成后,河南安彩彩色影像管玻壳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彩高科的股份数将减少至101,181,817股(不含2007年6月27日被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拍得但未办理过户登记权的1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00%。

本次股份拍卖尚需取得法院裁定,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相关手续。本公司根据本次股权转让及过户的进展情况,就公司了解的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207 股票简称:st安彩 编号:临 2007-29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无修改议案的情况,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7年9月10日下午13: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7年9月9日—2007年9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7年9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7年9月9日15:00—2007年9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国际大酒店二楼会议厅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章卡鹏先生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46人,代表本次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65,409,728股,占公司总股份数107,740,119股的60.71%。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本次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59,993,94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107,740,119股的55.68%。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37人,代表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5,415,788股,占公司总股份数107,740,119股的5.0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姚琳琳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07年半年度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5,376,2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票33,4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申请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5,346,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票33,4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5,346,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反对票32,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弃权票3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方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5,343,7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反对票34,4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弃权票31,6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5,346,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反对票32,0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弃权票31,6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5,345,7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反对票32,0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弃权票31,9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5,346,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反对票32,0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弃权票31,6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5,376,2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票33,4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申请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5,346,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票33,4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申请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5,346,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票33,4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申请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5,346,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票33,4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申请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5,346,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票33,4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申请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5,346,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票33,4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通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基金网上直销业务的公告

为给投资者进一步提供更方便的交易方式,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07年9月11日起,与中国农业银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合作,面向持有农业银行金穗卡(金融借记卡和金穗借记卡,以下简称金穗卡)的个人投资者,开通基金网上直销业务。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全国范围内持有农业银行金穗卡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业务范围

本公司所管理的所有开放式基金,目前包括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前端)、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三、适用业务范围

基金账户开户、基金申购、基金赎回、基金转换等业务。

四、业务办理流程

1.尚未持有农业银行金穗卡的个人投资者,请事先到农业银行网点申请金穗卡。

2.已持有农业银行金穗卡的个人投资者,应先登录农业银行网站(www.abchina.com)申请电子支付卡,或到农行网点申请成为农行网上证书客户,然后登录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首页,进入“网上交易”页面办理基金账户开户和网上交易业务。

五、网上交易费率

1.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限于前端收费方式,代码:180001)、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80002)、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80003)、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

519001):单笔金额<1000元,申购费率为0.6%;单笔金额≥1000元,申购费按每笔1500元收取。

2.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80010)、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80012):单笔金额<500元,申购费率为0.6%;单笔金额≥500元,申购费按每笔1000元收取。

3.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申购银华货币市场基金A(代码:180008)和银华货币市场基金B(代码:180009),申购费率为零。

六、重要提示

(1)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办理基金网上交易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网上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指南等相关文件,并仔细阅读其规定。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将根据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的发展状况,适时扩大可用于基金网上交易的基金品种、电子商务平台或银行卡种类,具体的调整方案将会及时公布。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 <http://www.yhfund.com.cn>;

(2)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 4006783333;

(3)中国农业银行网址: www.abchina.com

(4)中国农业银行客服电话:95599。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编号:2007-临 015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07年9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9月6日以当面送达、传真或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麦庆华先生辞去董事、财务负责人、常务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由于工作调动原因,现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常务副总经理麦庆华先生申请辞去上述职务。董事会对麦庆华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此议案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推荐张晓忠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由于麦庆华先生辞去了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组成出现空缺,现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拟提名张晓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此议案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晓忠先生为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的议案》

由于麦庆华先生辞去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职务,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出现空缺,现由公司总经办黄阳旭先生提名,拟聘任张晓忠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

此议案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此议案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董事会召开后,需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建议于2007年9月28日召开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7年9月28日(星期五)上午9:00

(二)会议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选举张晓忠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四)出席会议人员

1、截止2007年9月24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有执业资格的见证律师。

(五)会议登记事项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

2.法人股东出席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代理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

3.会议登记时间:2007年9月26日上午9:00—11:30,下午2:30—5:30。

4.会议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5.联系方式

联系人:申庆飞、张锐、田明

联系电话:0759-2820938

传 真:0759-3382109

联系地址:广东省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乐怡路6号

邮 编:524022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附 件 1